

证券代码：872482

证券简称：长林管道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泰达长林管道科技（江西）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4年11月18日；

原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自2024年11月18日起，泰达长林管道科技（江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变更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承销保荐”）。中天国富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秉承专业服务精神，对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同时，公司积极配合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并落实主办券商提出的各项意见与建议，公司对中天国富证券的持续督导服务表示满意。公司经与中天国富证券协商一致，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自2024年11月18日起，由长江承销保荐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10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签署《关于<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与长江承销保荐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以上两份文件均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协议生效。2024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公司与长江承销保荐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自2024年11月18日起生效，由长江承销保荐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泰达长林管道科技（江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